

国内

动车晚点撞上养路工 4死1伤

哈尔滨至北京动车,行至台安至盘锦北间出事

一位接近中国铁路总公司的人士昨日向记者透露,11月22日,D28次(哈尔滨至北京)动车在行至秦沈客运专线路段时,撞上5名线路作业人员,造成4死1伤。

记者获得一份沈阳铁路局发布的《关于山海关工务段职工死亡情况通报》(下称《通报》)。《通报》显示,11月22日11时10分44秒,从哈尔滨开往北京方向的D28次列车,运行至京哈上行线台安至盘锦北间552km305m处,撞上海关工务段盘锦北线路车间一工区5名横过线路的作业人员,造成4死1伤。

《通报》显示,10时55分,班

长刘建军带领4名作业人员进入封闭网,11时07分D21次(北京至长春)列车通过后,刘建军组作业人员在下行线北侧顺线路行走100米后横越下行线和上行线,被晚点通过的D28次列车撞上。

沈阳铁路局一名知情人士对记者透露,4名死者包括一名刚上岗两个月的高职毕业生,两名刚参加工作不久的大学生,3人年龄均在23岁左右,另外一名死者是28岁的现场防护员。作业班长刘建军则在事故中受伤,目前无生命危险。

《通报》显示,当日刘建军组作业人员的计划作业时间为10时59分至12时42分,作业内

容为台安至盘锦北间线路的改道、垫板和捣固。作业人员携带两台眼镜蛇捣固镐、一台液压起拨道器和一把大锤、道尺、耙子。

但蹊跷的是,D28次列车正点通过该路段时间应为10点50分左右,早于刘建军组作业人员的当日计划作业时间。而事故发生的时间是11时10分44秒,据此可推算D28次列车通过此路段时晚了20分钟左右。上述沈阳铁路局知情人士确认了D28次列车的晚点情况,但称尚不清楚该作业组人员当时是否得知D28次列车晚点且未通过作业路段的信息。

从《通报》可知,铁路线路工作人员的工作时段精确到分秒。铁路系统对此有一个专业术语——“天窗作业”,即指在铁路24小时不间断的运行图内不铺画列车运行线或减少列车运行次数,为铁路维修养护、施工预留的空闲时间。按工作项目分为“施工天窗”和“维修天窗”。按中国铁路总公司规定,“天窗作业”由相关铁路局制订,总公司组织相关铁路局对施工日期、“天窗”、运输调整等事项进行协调。铁路局在“天窗”集中维修时,要加强与相邻铁路局联系,做好分界口施工的衔接工作,确保分界口“天窗”作业不错位。

在本次事故中,刘建军组作业人员当日计划的作业时间为10时59分至12时42分,一共103分钟。这就是维修“天窗”——但D28次动车却在这个维修“天窗”中穿行而过,酿成悲剧。

在《通报》中,沈阳铁路局特别强调,各车间接到通知后要立即向全体干部和职工一人不漏地进行传达,认真研判本车间在人身安全管理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。

记者就此致电沈阳铁路局,接电话人士表示不清楚该事故,要记者向宣传部门询问。而中国铁路总公司公开的咨询电话和宣传部电话均无人接听。

据《人民网》

下班时因拥堵与人发生争吵

沈阳地铁女安检刀刺女乘客

地铁乘车安检明确规定,上车禁止携带管制刀具、爆炸物等危险易燃物品。

可是,在经过层层安检关卡后,乘客却被刺受伤。而凶手竟是安检人员。

前日18时08分,在途经沈阳站站站的沈阳地铁一号线列车上,因为拥挤发生口角,一名地铁女安检人员从随身包里拿出刀刺伤了女乘客,列车在沈阳站站被扣停。因为此次冲突,造成地铁一号线列车延误14分钟。

前晚,警方确认行凶者为地铁安检人员。目前,沈阳公交(地铁)公安分局正在积极调查此案。



■伤者回忆

“有人说,争取私了”

24日19时50分许,记者在沈阳市急救中心三楼处置室见到了被刺伤的李女士,李女士躺在处置室的移动病床上,左腿大腿外侧有两条明显的刀伤,每个伤口的长度均在3厘米左右,医护人员正在紧急为其止血,并进行手术准备。

李女士30岁左右,神志清醒,记者询问其事发经过。李女士回忆,晚上6点左右,她从青年大街站上一号线的地铁

往铁西方向走,地铁上很挤,当车快到沈阳站站时,因为拥挤,她和一名穿着地铁制服的女子发生争执。那女子30岁左右,戴着黑色框的眼镜,穿着地铁公司安检员工的制服。双方由争执转为争吵。据李女士说,那名穿制服的女子不断骂脏话,双方越吵越激烈。穿制服的女子突然从包里掏出一把刀就刺过来。

“当时我看见她从包里掏

出一把刀刺过来,我本来来不及反应腿就被扎了。”李女士对记者说,她的腿被刺伤较深,刀拔出来后血大量涌出,李女士低头看见地上全是自己的血。

李女士身边的同伴立刻报警,由于当时车在行驶过程中,行凶的女子没办法离开现场,车到沈阳站站后,地铁工作人员上车将双方带走。

据李女士介绍,她们被带

下车后并未立刻去医院或去派出所,而是由地铁工作人员带到了沈阳站的一个办公室内,地铁工作人员帮助她止血。

随后李女士的同伴听到有地铁工作人员对那名行凶的女子说:我们这么多人在这呢,不要怕,争取私了。李女士身边的同伴因为这句话和地铁工作人员发生了第二次争吵。随后不久,警方赶到,将行凶者带走。

五问地铁伤人事件

1. 地铁安检人员可以带刀上地铁吗?

在沈阳地铁的每一个站台,都有相应的安检措施,每名乘坐地铁的乘客,都会进行相应的安检,那么,这把伤人的刀子是否进行了安检?如果进行过安检,为什么会通过?如果没进行安检,这又是什么原因?

地铁公司相关负责人解释,地铁的安检只能检查乘客的包裹,而不能搜身,如果乘客在包裹里面携带刀具肯定会被发现,但随身携带刀具是检查不出来的。包括地铁员

工在内的所有人进站都要过安检。

但李女士以及她身边的同伴说,穿制服的女子是从包里掏出的刀。

2. 沈阳地铁“员工身份确认”是否反应迟钝?

在地铁沈阳站站的一间办公室内,记者在采访地铁公司相关负责人。记者问,现场有多人都证明行凶者穿着地铁的安检员工制服,其是否是地铁公司员工?地铁相关负责人表示,地铁的安检人员是通过劳务派遣公司雇佣的,目前地铁方面也在联系劳

派遣公司,以查明行凶者是否是从劳务派遣公司雇佣的安检人员,因为行凶者下车的时候,并未穿制服。

李女士介绍,自己受伤后发现,那名穿制服的女子把刀递给了她身边的一个同伴,然后又飞快地脱下制服,也交给同伴。

地铁相关负责人表示,如果确认伤人者是地铁员工,绝对不会姑息,对于伤者,相关工作人员表示将进行相关的理赔程序。

3. 地铁员工日常安全教育是否缺失?

地铁工作人员日常的安

全教育工作是如何开展的,管理者是否在这方面失职?

4. 沈阳地铁救治应急措施是否缺失?

被刺伤的乘客在地铁到站后为何没第一时间送往医院救治,应急措施是否缺失?如果乘客伤情恶化,责任谁来承担?

5. 车厢内的安全保障措施是否缺失?

现场一片混乱,持刀者并没有被及时制伏,地铁车厢内安保措施是否缺失,如果行凶者继续行凶,现场怎么控制?

■警方确认

行凶者是地铁安检人员

24晚,记者从警方获悉,行凶者确为地铁安检人员,在下班时与乘客发生冲突。

刀是否是管制刀具,刀是如何带上地铁的,尚须调查。目前,沈阳公交(地铁)公安分局正在积极调查此案。伤者在积极治疗后需要进行伤情鉴定。

刑警表示,持械、群殴等均不在调解之列,必须刑拘。

律师表示,根据我国刑法规定,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,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;致人重伤的,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;致人死亡或者以特别残忍手段致人重伤造成严重残疾的,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、无期徒刑或者死刑。但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,不一定都按故意伤害定罪量刑,也可能按寻衅滋事罪定罪量刑,如果是这样,对行凶者的量刑还要重一些。

此外,在公共交通工具上伤害也是量刑加重的考量。

■网友声音

很生气必须揪出来

地铁伤人事件刚一发生,网友们便纷纷通过微博表达自己的感受。

地铁风衣男:别乱说哦!你确定是地铁员工吗?我们的安全教育是很严格的。

@Eddy禹:必须揪出来,安检不作为!

@信-Promise:好几次地铁安检,那些人都在睡觉!根本不看。

浅荏荏:你亲眼目睹了吗?惊悚不?

姚平 Surgeon:无论是何原因,流血事件的责任人都要依法处理,公共场所发生的恶性事件对广大民众的负面影响更坏!尽快调查严肃处理,严惩凶手!

-黑云压城城欲摧-:哪次过安检,我都摘下包主动配合地铁安检人员,无奈很多次安检员都不看电脑,不是聊天就是玩手机。我本将心向明月,无奈明月照沟渠……

据《华商晨报》